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公告

项目编号：20260312-25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顿电子”“依顿”或公司）是一家沪主板上市企业，主要从事生产经营线路板、HDI（即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印刷线路板、液晶显示器及附件、覆铜板等，根据监管部门要求，拟对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进行公开比选，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 1、依顿电子智能制造（二部）L3 级认证（简称“L3 级”）；
- 2、依顿电子智能制造（二部）卓越级认证（简称“卓越级”）。

（二）项目完成时间：

- 1、L3 级 2026 年 5 月完成
- 2、卓越级 2026 年 11 月完成

（三）选聘数量：1 个中选单位

（四）项目验收标准：详见附件 5。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需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一）申请人必须取得营业执照（或许可）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申请人必须具备承包本项目所需具备的一切资质和资格。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比选申请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有犯罪记录。

（三）近 3 年没有重大债权债务纠纷、股权纠纷、重大行政处罚记录（10

万元及以上)等。

(四)企业注册时间不得低于3年,且注册资本不少于100万元人民币(提供营业执照,截止2026年3月10日)。

(五)必须具有专业的团队,从事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超过3年(以营业执照注册登记时间为准,截止2026年3月10日)。

(六)有不少于3个类似项目经验(类似项目指的是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提供合同和对应的发票,同一家公司不同分子公司视为1份有效业绩)。

(七)没有处于投标或比选禁入期内。

(八)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比选当日。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资质挂靠、不接受分包和转包等;

(十)持股5%及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干部、法定负责人、经理或其利益关系人(存在亲属关系、共同利益关系等)管理、控股或协议控股、实际控制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比选。

(十一)与依顿电子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评选或监督成员不存在利益关系。

三、比选响应文件

比选申请人应按照附件《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文件》的要求和顺序形成响应文件,并将响应文件编制成册。

四、响应文件递交(含报名)时间及地点

(一) 比选申请人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申请书》盖章扫描件提交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联系人：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18689368448

邮箱:Zhongke.He@ellingtonpcb.com

提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3 月 19 日下午 17: 00, 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二) 资质审查时间: 2026 年 3 月 20 日。

(三) 项目答疑时间: 2026 年 3 月 21 日。

(四) 方案(线上)讲解时间: 2026 年 3 月 27 日

(五) 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3 月 26 日 17: 00。

(七) 比选申请人应按规定, 在 2026 年 3 月 19 日 17: 00 时前提交比选申请保证金 8000 元(捌仟元整)。保证金必须通过比选申请人账户付至我司如下账号, 以银行现金转账方式提交:

账户名称: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011004419000055255

开户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注意: 缴纳保证金时请备注“智能制造认证比选保证金”且需要签署保证金同意函。中选单位完成合同签订后 10-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未中选单位将在完成比选后 10-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八) 已在上述规定时间提交《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

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申请书》和缴付保证金的比选申请人，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至依顿。提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3 月 17 日（北京时间，下同），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九）响应文件的份数：一式二份。

（十）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未密封或者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本次比选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一）比选申请人少于三家的，比选人有权重新组织比选。

（十二）邮件方式递交《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申请书》时，须同时提供资料：保证金缴纳凭证、营业执照、三家门槛业绩证明、本项目比选活动合法代表的身份证明文件（身份证复印件、个人近 3 年的社保缴纳证明、法人代表授权书）

五、评审流程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比选评审小组先审查比选申请人资质，在符合要求的比选申请人中，再进行综合评定，确定推荐名单。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18689368448

附件：1.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申请书

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文

件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3 日

附件 1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 选聘比选申请书

致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 _____（单位名称）已收悉贵单位关于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公告，并充分了解贵单位发布的选聘内容及要求，现确认参加贵单位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

我公司负责本项目比选的具体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单位： 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章）

日期：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比选须知

一、比选申请人须知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比选申请人数量	不少于三家。
2	中选数量	1 个中选单位
3	项目完成时间	/
4	联合体	不允许联合体，不允许资质挂靠。
5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6	比选申请保证金	人民币8000元整（捌仟元整）
7	履约保证金	无
8	评审小组的组成	由比选人的比选评审小组组成。
9	保密要求	对本项目所有分析数据应严格保密，未经比选人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以论文、著作等形式发表。
10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装订、密封； 2.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比选申请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3.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比选申请人未按响应文件要求填写的。
11	响应文件的评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比选人仅对有效的且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比。 2. 在评审过程中，比选人 can 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比选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4. 比选评审结果不负责解释。 5. 比选人在发出中选通知书前，有权依据比选评审小组的评审意见拒绝不合格的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份数	一式二份。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3	知识产权	1. 比选申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包括部分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比选申请人承担全部责任。 2. 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成果及知识产权。 3. 比选申请人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4. 如采用比选申请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文件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证明材料。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比选申请人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5	参与比选申请费用	无论比选的结果如何，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比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16	公平竞争保障	1. 利害关系比选申请人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实际控制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7	比选申请委托人要求	参与比选申请委托人必须为企业职工，提交委托书的同时附上个人社保证明。

二、比选文件

（一）比选文件的组成

1. 比选文件是比选申请人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比选的重要依据。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比选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响应等要求。

2.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比选申请人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比选或中选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比选申请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获得比选文件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提出澄清要求，送至比选人收。无论是比选人根据需要或是根据比选申请人的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比选人都将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比选申请人发送。比选申请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1 日内，以书面形式(含传真方式)给予确认，该澄清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 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比选文件、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为使比选申请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比选人将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比选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 1、响应文件封面（附件 3）；
- 2、响应函（附件 4）；
- 3、比选申请人信息；
- 4、资格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列明的文件）；
- 5、项目验收标准（附件 5）；
- 6、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报价表（附件 6）
- 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7，提交申请表时一起递交，同时附上个人社保证明）；
- 9、承诺函（附件 8）；
- 10、比选申请人同类项目业绩（附件 9，提交申请表时一起递交）；
- 11、比选申请人认为应提供的其它材料；
- 12、保证金同意函（附件 10）。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

比选申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比选申请人与比选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三）计量单位

除比选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

的计量单位。

（四）响应货币

本次比选项目的响应货币为人民币，响应以比选文件规定为准。

（五）响应文件格式

1. 对于有格式要求的，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第二章的规定填写。
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比选申请人自行编写。

（六）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 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以及“正本”“副本”字样。

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4. 响应文件应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合同专用章、比选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5. 响应文件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七）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比选申请人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比选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比选申请人代表签字方为有效。比选申请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

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比选申请人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3. 比选申请人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4.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比选申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比选申请人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比选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5. 比选申请人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比选方式及评审办法

本次评选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由比选申请人商务资质评分、技术评分、价格评分组成，最终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比选人通过比较、选择、确定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名前两名的比选申请人为中选人。参加此次比选，视为接受本评选要求。

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评分指南

商务部分 (20分)	类似业绩 (5分)	1、评审标准：比选申请人从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CMMM）评估/咨询服务业绩），资格证明的业绩不计算得分，后一个业绩开始计算分数，每提供一项业绩得1分，满分5分。 2、证明文件：比选申请人需提供合同文本关键页和对应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证明文件者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或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辨别，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企业认证 (5分)	1、比选申请人具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CMMM)评估/咨询官方授权资质，或为国家级、省级智能制造服务备案机构得3分，具备ISO9001、ISO20000体系认证，每提供1项有效证书得1分，最多得5分。 2、证明文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信用与荣誉资质 (3分)	1、企业信用等级为AAA级、近3年获得智能制造领域省级及以上优秀服务机构、示范单位等荣誉，每项得1分，最多得3分 2、证明文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 (2分)	1、评审标准：项目负责人持有CMMM正式评估师及以上资质证书，具备8年以上智能制造领域咨询服务经验，主导过5家以上CMMM三级及以上认证项目，得2分；不符合条件不得分。 2、证明文件：提供项目经理工作经历证明、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团队成员 (5分)	1、核心团队不少于4人，均具备智能制造相关从业经验，其中2人及以上持有CMMM评估师、体系审核员、智能制造工程师等证书，分工明确、专人专职，得3.5-5分； 2、核心团队配置齐全，部分人员持有专项证书，得2-3.5分； 3、团队配置基本满足项目需求，无专项证书，得0.5-2分； 4、团队人员不足、配置不合理，得0分。
技术部分 (40分)	整体服务方案完整性 (10分)	1、方案贴合企业实际需求，覆盖CMMM全流程（现状诊断、差距分析、体系搭建、整改辅导、迎评保障、复盘优化），流程清晰、节点明确、可落地性极强，得8-10分； 2、方案较完整，覆盖核心服务环节，可行性较好，得5-7分； 3、方案内容简略，仅覆盖基础服务，得2-4分； 4、方案缺失核心内容、脱离项目需求，得0分。
	专项技术方案专业性 (8分)	1、精准把握CMMM 5大能力域、20个子能力域、30个活动要求，针对性制定诊断方法、改进路径、提升措施，具备成熟的技术工具与实施方法，得6-8分； 2、熟悉CMMM标准，能制定基础专项方案，针对性较强，得3-5分； 3、对CMMM标准理解不足，专项方案通用性强、无针对性，得1-2分； 4、无专项技术方案，得0分。
	服务效率与时效承诺 (6分)	1、认证周期承诺 (3分)：承诺合理认证周期，且短于行业平均周期，资料齐全前提下高效完成全流程认证，得2-3分；周期符合行业标准得1-2分；周期过长、效率低下得0分。 2、响应与整改效率 (3分)：提供7×24小时咨询响应，现场问题48小时内到场整改，资料审核3个工作日内反馈，得2-3分；响应时效不达标、整改效率低得1-2分；无明确时效承诺不得分。
	质量保障与售后培训 (6分)	1、制定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风险防控措施、进度管控方案，提供专属售后支持、CMMM贯标培训、持续改进辅导、年审护航服务，得5-6分； 2、有基础质量保障措施，提供常规培训与售后，得3-4分； 3、质量保障与售后内容简略，得1-2分； 4、无质量保障或售后方案，得0分。
投标报价 (40分)	评标基准价：全部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作为评标基准价。比选申请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基准价/报价*40。投标报价满分为40分。（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五、合同事项

（一）合同签订

1. 中选人应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由于中选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选，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 比选文件、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3. 中选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服务合同或放弃中选的，比选人可以与排在中选人之后的中选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4. 比选文件、中选人提交的响应文件、比选中的最后响应、中选人承诺书、中选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二）合同义务转让

1. 本次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严禁中选人将合同义务部分或全部进行转让。

2. 中选人转让部分或全部合同义务的，视同拒绝履行此次合同义务，比选人将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履行合同

1、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中选人原因造成合同纠纷，且无法就该纠纷达成一致解决方案的，比选人有权解除合约，按已服务时限折算后支付服务费。

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3：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

比选申请人名称：

比选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响应函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愿按以下响应完成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工作:

1. 我方承诺无条件响应比选文件的所有条款。
2.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响应或有权拒绝所有响应, 贵方无须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3. 如果我方中选, 贵方的中选通知和本响应函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组成部分。

比选申请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日期: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5:

依顿电子智能制造（二部）能力认证 L3 级项目验收标准

一、背景目的

1. 乙方完成全流程辅导，甲方通过国家标准第三方权威机构现场评估。
2. 甲方取得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 L3 级正式证书。
3. 交付完整认证材料包，满足能力要求。

二、验收总体原则

- **符合性原则：**所有交付物须符合国家标准及评估机构要求。
- **可验证原则：**每项交付须提供客观证据支持。
- **闭环原则：**不符合项须整改闭环后方可验收。
- **验收依据：**GB/T 39116-（最新版）《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模型》、GB/T 39117-（最新版）《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方法》

三、分段验收标准

阶段一：项目启动与差距分析

序号	验收项	验收标准	交付物	验收方式
1.1	项目启动会	完成项目启动，明确双方职责、沟通机制、时间计划	《项目启动会议纪要》	会议签到+纪要确认
1.2	现状调研	完成人员访谈（覆盖管理层、技术层、执行层等）、现场勘查、资料收集	《调研计划》《访谈记录》	抽样核查
1.3	差距分析报告	按标准能力域进行必要的裁剪和差距分析和明确 L3 级达标情况、主要差距、改进优先级	《智能制造 L3 级差距分析报告》	专家评审
1.4	改进路线图	制定分阶段改进计划，明确责任部门、时间节点、资源需求	《L3 级达标改进路线图》	双方确认

阶段验收条件：差距分析报告通过评审，改进路线图经双方签字确认。

阶段二：体系构建与文件编制

序号	验收项	验收标准	交付物	验收方式
2.1	过程管控机制	建立覆盖设计、生产、物流、销售、服务全流程的管理制度	《智能制造管理制度汇编》	文件评审
2.2	数据管理体系	建立数据标准、数据质量、数据安全、数据应用管理制度	《数据管理规范》《数据字典》	符合性检查
2.3	系统集成文档	编制系统集成架构图、接口规范、集成清单	《系统集成方案》《接口清单》	技术评审
2.4	信息安全体系	建立工控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	《信息安全管理制制度》	对标检查
2.5	文件合规性审查	所有文件符合 L3 级“集成级”要求，避免 L2 级“规范级”表述	《文件合规性审查报告》	逐条核查

关键要求：

- 文件须体现跨业务环节数据共享（L3 级核心特征）；
- 须覆盖人员、技术、资源、制造四大能力要素；

阶段验收条件：管理制度汇编通过评审，文件合规性审查无重大不符合项。

阶段三：证据准备与系统优化

序号	验收项	验收标准	交付物	验收方式
3.1	系统运行证据	核心业务系统（SAP/MES/PLM 等）运行数据 ≥ 3 个月	系统截图、运行日志、数据报表	现场核查
3.2	数据集成证据	实现跨系统数据自动流转，提供接口调用记录、数据同步日志	《数据集成运行报告》	技术验证
3.3	业务协同证据	提供跨部门协同流程记录（如设计-生产协同、生产-物流协同）	流程实例、会议纪要、邮件记录	抽样核查
3.4	监控与优化证据	提供关键指标监控记录、持续改进记录	《指标监控记录》《改进措施记录》	记录核查
3.5	人员能力证据	提供关键岗位培训记录、考核记录、资质证书	《培训记录清单》《人员能力评估表》	记录核查

阶段验收条件：证据链完整覆盖 L3 评级的能力域（裁剪的除外），关键系统集成

运行正常。

阶段四：预评估与整改

序号	验收项	验收标准	交付物	验收方式
4.1	预评估实施	模拟正式评估流程，完成全流程预评估	《预评估计划》《预评估报告》	现场见证
4.2	不符合项整改	针对预发现的不符合项，制定整改措施并完成整改	《不符合项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	整改验证
4.3	评估材料包	编制完整的评估申报材料，包括自评报告、证据清单、汇报 PPT	《L3 级评估申报材料包》	完整性检查
4.4	人员培训	完成迎评人员培训，确保熟悉评估流程、应答技巧	《培训记录》《模拟答辩记录》	现场测试

阶段验收条件：预评估得分 \geq L3 级门槛，不符合项整改闭环率 100%。

阶段五：正式评估辅导

序号	验收项	验收标准	交付物	验收方式
5.1	评估机构对接	协助完成评估机构选择、合同签订、评估计划确认	评估机构合同复印件	文件核查
5.2	现场评估配合	辅导完成现场评估全过程，包括首次会、现场查证、人员访谈、末次会	《现场评估配合记录》	现场见证
5.3	证书获取	协助获得 L3 级认证证书	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L3 级）	证书核验

最终验收条件：获得第三方权威机构颁发的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三级证书。

四、交付物清单汇总

类别	交付物名称	形式	数量
规划类	差距分析报告、改进路线图、项目计划	电子/纸质	各 1 份
制度类	智能制造管理制度汇编、数据管理规范、信息安全管理制度	电子/纸质	1 套
技术类	系统集成方案、数据字典、接口清单	电子	1 套

证据类	系统运行记录、数据集成报告、业务协同记录、培训记录	电子/纸质	1 套
评估类	自评报告、评估申报材料、预评估报告	电子/纸质	各 1 份
成果类	CMMM L3 级证书	原件	1 份

五、验收流程与方法

- 甲方获得 CMMM L3 级证书后，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及交付物，甲方完成资料审核及现场核验。
- 最终验收会：
 - 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
 - 乙方汇报项目完成情况及成果。
 - 双方确认所有交付物齐全、认证结果达成。
- 验收报告：双方共同签署《项目验收确认书》，作为项目尾款支付和项目收尾的依据。

依顿电子智能工厂（二部）卓越级认证项目验收标准

一、背景目的

本项目验收的核心目标是确保公司一次性通过，取得官方发布的先进级智能工厂和卓越级智能工厂名单。

验收核心目标：

能力达标：甲方数字化工厂建设水平符合先进级智能工厂和卓越级智能工厂标准要求。

名单获取：成功获得先进级智能工厂和卓越级智能工厂名单。

知识转移：乙方完成对甲方的培训与辅导，甲方具备自主维护和改进的能力。

二、验收标准

2.1 本项目验收分为两个部分：辅导服务成果验收与认证服务成果验收。

验收模块	验收项	验收内容与交付物	合格标准
一、辅导服	1. 差距分析	《现状调研及差距分	1. 报告应全面覆盖人员、技术、资源、制造等核心能力域。

务成果	报告	析报告》	2. 准确识别出甲方当前现状与卓越级标准要求之间的具体差距。 3. 提出的改进建议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和优先级。
	2. 提升方案与实施	《能力提升实施方案》	1. 方案详细，包含具体改进措施、责任部门、时间计划及预期目标。 2. 关键改进点（如数据集成、系统互通、智能决策等）得到有效落地。
	3. 培训服务	《培训讲义》《培训签到表》《培训效果评审表》《培训考核试题及成绩单》《内部人员能力达标证明》	1. 覆盖标准解读、工具使用、迎审技巧等内容的培训。 2. 培训效果验证：乙方需组织针对关键岗位人员（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设备、质量、IT 等部门相关人员）的书面或实操考核，考核内容围绕标准理解和应用。 3. 知识转移：培训后，甲方人员应能独立解读标准条款，能够初步判断本部门工作与标准的符合性，并能配合未来的监督审核。
	4. 模拟评审	《模拟评审报告》	1. 在正式申报前，乙方组织专家模拟评审，出具预评审问题清单，并指导甲方完成整改闭环。
二、申报服务成果	1. 申报支持	申报材料支持记录	按照主管部门通知准备申报材料并按时提交给主管部门，包括先进级智能工厂申报材料和卓越级智能工厂申报材料。
	2. 最终交付成果	1 先进级智能工厂申报成果 2 卓越级智能工厂申报成果	1. 省工信厅公示的先进级智能工厂名单；2. 国家工信部公示的卓越级智能工厂名单。

五、验收流程与方法

- 乙方完成所有相关服务工作，甲方取得先进级智能工厂和卓越级智能工厂后，分阶段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 交付物审查：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交付物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审查。
- 验收报告：双方共同签署《项目验收确认书》，作为项目尾款支付和项目收尾的依据。

附件 6: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报价表

序号	分项内容	数量	单位	未税单价(元)	税金(税率: ___%)	含税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L3 级认证	1	项					
2	L3 级认证年审	1	项					
3	卓越级	1	项					
4	卓越级年审	1	项					
含税总价(元)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比选申请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3.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税费、差旅费用、食宿费用、认证费等一切费用, 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

4. 需明确认证机构名称。

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30%, 通过认证后支付 70%。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参加 _____ 项目比选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事宜。

特此声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被授权人身份证和社保缴纳证明。

日 期: 2026 年 月 日

附件 8:

承诺函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

1. 本公司依法设立, 具有相应承接资质, 并按规定通过了有关部门监管;

2. 本公司合法经营、依法执业, 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 有良好社会信誉;

3. 本公司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 在近三年执业过程中, 弄虚作假、恶意串通、营私舞弊等严重不诚信行为; 出具虚假或重大失实的业务报告; 违反中介服务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重大损失; (二) 分别接受利益相对方委托, 就同一事项提供有利益冲突的中介服务的; (三) 近三年内, 因重大执业问题受到市国资委不良通报或禁用限制。

4. 本公司在本次响应文件中作出的承诺以及提供的佐证文件均为真实有效的。

5. 本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身份证号: _____)、主要负责人 _____(身份证号: _____) 在近 3 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声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 9:

比选申请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合同签订时间	合作公司全称	项目名称	所属行业	备注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合同和对应发票复印件做为证明材料。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0

有关比选保证金等事项的同意函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已经收阅贵司发出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比选项目公告》（以下简称“比选公告”）及比选公告的附件。

我司自愿参与比选公告所载明的智能制造能力认证服务机构选聘公告（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选聘。我司作为比选申请人已于 2026 年____月____日按比选公告的要求向贵司交纳报价保证金人民币 8000.00 元（以下简称“比选保证金”）。

现我司自愿向贵司出具本同意函，我司同意对有关比选保证金等事项按本同意函的下列条款处理：

一、在我司向贵司交纳报价保证金前，我司已仔细阅读作为比选公告。若我司被贵司选取确定为本项目的中选供应商，我司同意按贵司要求及时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项目承包合同。

二、若我司未被贵司选取确定为本项目的中选供应商，则贵司将全额向我司无息退还比选保证金。

三、若我司被贵司选取确定为本项目的中选供应商，则在我司按贵司要求及时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承包合同，我司同意将比选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四、若我司被贵司选取确定为本项目的中选供应商，但我司拒绝或拖延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项目承包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我司明确拒绝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项目承包合同，我司以需修改承包合同条款为由拖延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项目承包合同，以及我司以其他理由拒绝或拖延与贵司就本项目签订书面项目承包合同等情形】，则贵司有权不向我司退还报价保证金，我司对此没有异议。

五、我司依据比选公告向贵司提交比选文件后，我司不会要求撤回或撤销比选文件；若我司要求撤回或撤销比选文件，则贵司有权不向我司退还报价保证金，我司对此没有异议。特此函。

具函人（报价人）：_____有限公司（盖章）

具函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名）：

具函日期：2026 年__月__日